

關 01002

出口報單

	聯別	共 頁 第 頁	
報單(收單關別 出口關別 民國年度 船或關代號 裝貨單或收序號) 號碼	/ / / /		

外銷品使用原料及其供應商資料清表

出口 貨物 項次	成品或使用原料 (含中間產品及進口原料) 名稱、規格	數量 或 重量	進口商名稱 及營利事業 統一編號	供應或加工製造 廠商名稱及營利 事業統一編號	備註

- ★ 本筆出口報關時，應同時申請出口退稅副報單，第三聯退進口關稅，第四聯營業稅及貨物稅，第五聯出口證明聯
- ★ 申報之資料有錯誤時，出口商將會被依海關緝私條例課罰溢退稅金額之2~5倍罰款或並沒入貨物。敬請依實申報。
- ★ 若有應申請退稅之貨物，於出口報關時未申報提出申請者，於貨物放行後，將不得要求海關補發各式之出口副報單。
- ★ 本申報表如有申報錯誤事後要求更正時，除非為查驗案件，並經原查驗關員核實外，將不得要求海關修改本表之資料。